

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 日以书面通知、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并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上午 11:00 在公司 105 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；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；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；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亚男女士主持召开；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全文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全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我们同意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全文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政策要求，能够更准确、可靠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13 日